



法律顾问进村居普法释法暖人心

“五个一”多元化法律服务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记者 张晨

乡村振兴,法治同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离不开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随着“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的推行,全国各地积极为乡村提供法律服务,发挥专业优势,向基层群众宣传党的政策、国家法律,助力乡村振兴。

打通法律服务惠民“最后一米”

“全体村民,北京来的常律师今天在我们村‘坐诊’,有法律问题的村民,请到村委会进行咨询。”在北京市延庆区珍珠泉乡,像这样的大喇叭广播在村里时常响起。这一“法律门诊”坐班机制,通过村居法律顾问向村民“坐诊施治”,打通了公共法律服务普惠百姓的“最后一米”。

村(居)法律顾问工作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司法行政工作向基层延伸、服务人民群众的重要载体。2020年3月,中央全面依法治国

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意见》要求,完善乡村公共法律服务,进一步加强乡村法律顾问工作,落实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为农村基层党组织和人民群众处理涉法事务提供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

截至目前,全国64万多个村(居)均配备了法律顾问,有约200万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参与此项工作,基本实现了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全覆盖。

据司法部律师工作局副局长刘华春介绍,司法部组织村(居)法律顾问“五个一”活动,即办理一件涉农法律援助案件,开办一场乡村振兴法治课堂,服务一次乡村换届选举,参与一次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举办一场涉农法律咨询。通过“五个一”活动,更好地满足广大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法律服务需求。

通过开展“五个一”活动,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越织越密,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纠纷靠法在各地蔚然成风。

在上海,村居法律顾问实现“门诊预约”精准对接人民群众法律需求,今年上半年提供法律咨询两万万余次,法律服务指引35000余次。

在安徽,6057名律师担任17542个村(居)法律顾问,覆盖率达100%。安徽省司法厅立足自身职能,积极推进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在全国率先制定《村(居)法律顾问服务指南》地方标准,积极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成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重要依托。

在贵州,律师“典”亮法治乡村,大力宣传民法典,努力把人民群众培养成为看得懂、讲得出、用得上的

“法律明白人”,将这项工作与推动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巩固提升相结合,确保小事不出组,大事不出村,难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为筑牢乡村振兴法治基石贡献律师力量。

更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为了更好地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于今年6月1日起实施,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已将其纳入“八五”普法的重点内容。

自今年5月至2023年5月,司法部将用两年时间,在全国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为乡村振兴提供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5月18日,司法部印发通知,对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作出安排部署,这是司法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

据司法部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局副局长施汉生介绍,通知着重从四个方面提出了15项务实举措。

一是实现乡村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全覆盖。包括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补齐乡村公共法律服务短板;以司法所为依托,推动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与司法所一体谋划、一体建设、资源共享;综合运用司法行政职能优势,为乡村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

二是保障困难群众获得优质法律援助。包括突出农民工、特殊群体、易返贫致贫户“三类服务对象”;推广优先办、重点办、协作办的“三办”工作方法;加强法律援助与公证、司法鉴定工作衔接,深化

“法援惠民 助力农民工”活动,鼓励引导更多社会组织和社会志愿者参与法律援助工作,组织实施“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项目等三项精准服务。

三是促进法律服务多元化专业化。包括实施村居法律顾问“五个一”活动,开展乡村企业“法治体检”专项活动,开展党建活动强的百家律师事务所与百个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100+100党支部结对”活动,开展“公证进乡村”和“千家鉴定机构进农村”活动,推进乡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四是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包括开展宪法、民法典主题普法宣传,“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加强乡村法治文化建设。

“活动以保障农村群众基本公共法律服务需求为重点,根据新时代人民群众的法治需求开展工作,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施汉生表示,“通过持续扎实开展此活动,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优势,以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助力乡村振兴,夯实基层治理基础,使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初步形成多元化的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模式,乡村群众获得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更加方便快捷、精准高效,乡村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公共法律服务在乡村地区的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施汉生表示,下一步,司法部将采取有力措施,强化工作指导,抓好贯彻落实,确保各项措施尽快落地见效。

区块链技术驱动苏州公证驶入发展“快车道” “链”接全域打造科技公证应用新高地

本报记者 丁国锋 本报通讯员 唐梦恬 程乐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获悉,江苏苏州在全国率先搭建的以公证业务为主导的“1+10+N”区块链联盟链“苏州公证链”,目前已保存116063个区块,存证数量达674262条。

以“苏州公证链”为支撑,苏州在全国率先推出了区块链摇号系统,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昆山赋强公证平台,“苏城存证”App,“关证一链通”保税货物公证辅助销毁处置五项“区块链+公证”应用产品,涵盖了疫情防控、复工复产、行政执法、普惠金融等多个领域。

“近年来,苏州市抢抓区块链发展‘窗口期’,持续深化区块链技术在公证领域应用,为公共法律服务真正从法治层面延伸到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提供了新思路。”苏州市司法局局长王侃表示,苏州公证行业将不断拓展“区块链+公证”应用范围,打造以苏州为基点、辐射长三角地区、深入各行各业的区块链司法公证服务网,为打造长三角数字城市标杆,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赋能添力。

“链”接社会治理 数据“上链”公开公平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区块链公证摇号系统成为助力疫情防控、社会治理的硬核科技。

2020年2月10日,苏州市推出首批线上预约、线下购买口罩摇号。当天,在苏州市中新公证处公证人员监督下,顺利从54万余个有效申请中摇出10万个线下口罩购买资格,公开公平的摇号过程和结果广受认可。

如何保障摇号的公平公正?苏州市司法局副局长杨军卫道破“秘诀”:除了公证处全程参与监督的国家公信力外,区块链公证摇号系统的“技术信任”也是重要支撑。

区块链公证摇号系统于2019年3月25日在苏州上线应用,由苏州市相城公证处与同济区块链研究院共同研发,在某楼盘摇号现场首次使用,全程公正透明、可追溯性强,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了纠纷发生。

口罩采购、楼盘销售、学校招生……越来越多的“区块链+公证”应用呈现在眼前,为群众带来更好的服务体验和实实在在的法治获得感,也为社会治理现代化赋能增效。

苏州市司法局公证管理处负责人罗文军介绍说,打造“苏州公证链”联盟链的目的就是通过连点成线、串链成链,推动法律服务信息流、工作流、管理流的深度融合,形成一套体系。

2020年4月,苏州搭建完成了以公证业务为主导的“1+10+N”区块链联盟链“苏州公证链”,采用“一主多侧”架构模式,其中包括苏州市司法行政机关、苏州大市范围内10家公证机构和N个业务场景衍生的侧链。

基于此,苏州主动创新技术应用场景,积极探索资源在链上共享、数据在链上对接、认证在链上实现,将“区块链+公证”应用推向深入。

“链”接执法证据 “阳光执法”降本增效

“仓库告急,目前大量的报废件积压在仓库急

需处理!”今年8月18日,在苏州市中新公证处与苏州工业园区海关的共同监督下,友达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第二批无法内销和退还的报废保税液晶面板不良品被集中无公害销毁。

“以往,我们对于此类货物往往通过核销保税或退运的方式进行处理,这会产生一定的成本,而且耗时耗力。”友达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郭振明介绍说,自2020年12月“关证一链通”保税货物公证辅助销毁处置项目首次落地试运行,预估公司每年在不良品处理环节可节省超过300万元的运营成本。

“关证一链通”是苏州“区块链+公证”应用精准赋能高端制造全产业链保税监管的创新实践。苏州公证机构设计出一套货物从清点、封仓、运输到销毁的全流程证据保全方案,利用区块链技术,将相关音视频、报关单、货物清单等材料的数据指纹信息存储在“苏州公证链”,通过搭建“关证一链通”平台,实现“苏州公证链”与海关监管链的跨链数据互联互通,实现了“单据在线上跑,数据指纹在链上存,公证书在线上出”的一站式服务模式,为阳光文明法治提供法治保障,同时实现“减证惠企”。

为规范行政执法再添“安全锁”,苏州还率先投入使用“区块链+公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应用。其中,利用加持了区块链技术的新型执法记录仪进行全过程音像记录,做到执法全过程跟踪记录,实时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不仅实现了执法过程从开始到结束的“录”,也解决了如何更科学公正的“存”。

据太仓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中队执法人员李捷介绍,今年5月,太仓市公证处为太仓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一起针对违法夜间施工的执法行为出具了首份区块链存证公证书。

目前,该应用已在苏州市市场监管局、太仓市综合行政执法单位等落地试点,今后将逐步扩大应用范围。

“链”接利企便民 助力法治营商环境升级

事实上,更多的“区块链+公证”应用场景正加速走入日常生活。

今年5月,昆山农商银行一笔普惠小微贷款出现风险。催收无果后,借助“区块链+公证”赋强系统,该银行持昆山市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等向当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总共耗时不到20天。

昆山市公证处将公证环节嵌入昆山农商银行“小微快贷”业务流程,当事人在线借款过程中,从电子合同签订到在线赋强公证办理,全流程数据信息同步上传至“苏州公证链”进行证据固定,公证处根据申请出具公证书送达双方当事人。

相较于常规的债权文书诉讼流程,该系统通过在线赋予借款合同等债权文书强制执行效力,减少履约争议、诉讼程序,有效解决小额贷款催收成本高、执行难的问题,有助于防范化解商业银行不良信贷金融风险。

能“降风险”也能“助维权”。切身感受到便利的还有苏州缙丝技艺非遗传承人、禛彩堂工艺社创办人陈文。

像陈文这样的文化产品设计师,常常因设计的作品图案频繁被抄袭,知识产权维权举证难苦恼不已。一个依托区块链搭建的存证平台让陈文眼前一亮——只要通过手机将智力成果以图片、音视频形式上传后台存管,一旦发生“原创”等争议,即可向公证

处申请出具公证书,为后期维权提供有力证据。

2020年10月,苏州市苏城公证处推出“苏城存证”App,首次运用区块链技术保护智力成果,实现了创意构思、制作生产、授权销售以及侵权证据固定等环节的全流程保护,随时存、随时证,让维权更加便利。

今年8月,“苏城存证”App2.0版上线,网页取证“录屏+截屏”,线上办证等功能得到升级,后续还将

引入诉讼对接、公证悬赏、知识产权法律顾问等功能模块。

“新技术、新业态迭代的‘机会窗口’很短暂,落后‘半子’都可能影响‘全盘’。”王侃直言,必须抓住机遇,顺势而为、借势而进、乘势而上,推动“区块链+公证”应用向多方位多领域扩展,以公证服务技术革新,驱动苏州公证事业驶入发展“快车道”,助力实现法治营商环境“全新一跃”。



近日,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经过升级改造后全面运行,按照“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流引导”的工作方式,面向群众和企业事业单位提供专业性、综合性、普惠性的一体化、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图为11月17日,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正在接待前来办理业务的辖区群众。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白雪晴 摄

1 2 3 4 8 咨询台

拒绝加班被辞退可索赔

北京市“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案例

市民刘女士问:“我国拒绝加班,遭到公司辞退,请问该如何维权?”

北京市“12348”热线值班律师李素丽答:“加班变成常态,不符合劳动法关于标准工时制度的相关规定,就算用人单位愿意支付加班费,劳动者依然可以说,如果用人单位以此为由解除劳动合同则极有可能构成违法解除,员工一方可以通过提起劳动仲裁的方式维权,选择主张继续履行劳动合同,要求用人单位支

付赔偿金等,公司还应正常支付劳动者在仲裁期间应得的工资。”

据了解,刘女士此后申请了仲裁,经审理,仲裁裁决双方继续履行劳动合同,并经协商,公司赔偿了刘女士仲裁争议期间工资、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等共计5万元。

本报记者 徐伟伦 整理

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惠民生法践行

本报见习记者 杨佳艺 本报记者 张昊

合肥市先进单位、全省残疾人维权工作先进集体,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法律援助项目贡献突出实施单位……一个个荣誉见证了安徽省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近年来的工作成效,也使其在法援为民的道路上不断开拓前进。

年逾古稀的束某某是合肥市肥西县某村农民,其文夫李某生前患有帕金森病,定期在安徽某医院接受治疗。2019年11月,李某某因病加重入院,经检查发现患有肾癌需手术治疗。

11月25日,泌尿科在对李某某进行手术时损伤下腔静脉,导致术后形成血栓,李某某出现下肢疼痛、腹部肿胀等症状。11月29日,李某某在防止血栓的介入手术过程中因意外抢救无效死亡。束某某与医院多次沟通要求赔偿未果,于当年12月到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寻求帮助。

经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审查,束某某系农村户口,年事已高且家庭经济困难,符合法律援助条件。为尽快帮助束某某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法律援助中心在通过审核后立即指派两名专业能力强、经验丰富的律师承办此案。

通过仔细研读相关材料,安排申请人的儿子搜集和补强相关证据材料,咨询相关医学专业人士及查阅肾癌诊疗规范等资料,承办律师基本确定了患者的死亡原因。

2020年5月20日,承办律师到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立案,该案由蜀山区法院委托合肥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

经过病例质证,司法鉴定、医疗听证,诉前调解等一系列工作,认定医院对李某某的死亡后果承担主要责任,双方达成调解协议。10月22日,法院司法确认调解协议有效,医院一次性赔偿医疗费、死亡赔偿金等共计47万元。目前束某某一家已拿到赔偿款。

“感谢法律援助中心和律师提供的帮助。”原来对赔偿没有把握的束某某儿子说,“最后的结果令人满意,不仅使逝者得以安息,也极大地慰藉了生者。”

2009年,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成为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法律援助项目第一批实施单位后,严格按照项目实施与管理办法要求,重点聚焦五类特殊群体,通过认真组织项目实施工作,充分调动全市法律工作者积极性,达到了“扶老、助残、帮农、助幼、爱幼”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制度管理是法律援助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为此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制定了案件审批指派、案件归档、经费使用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规范,严格按照制度办理项目案件、监督项目案件进展、使用项目资金,保障了项目案件的承办质量。

合肥是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城市之一,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积极配合开展试点工作,为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一审、二审和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的案件中没有委托辩护人的被告人,指派律师提供辩护。

2020年2月,张某从李某某处购买假冒某品牌口罩,通过微信对外销售,被合肥公安机关和市场监管部门共同查获。

进入审判阶段,因张某没有委托辩护人,合肥高新区人民法院通知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指派律师为其提供辩护,经审查法律援助中心决定给予张某法律援助。承办律师接到指派后,及时查阅案件卷宗、会见当事人,在认真研判案情后,确定了罪轻辩护思路。

在庭审中,承办律师辩护指出,张某系初犯、偶犯,且具有自首、坦白、自愿认罪和立功等多种法定或酌定的量刑情节;作为家庭重要的经济来源,如果收监,家中幼子的生活将难以保障。辩护意见得到法院采纳,张某因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

“本案被告人张某,因刑事全覆盖试点扩大了法律援助范围,及时获得法律援助,辩护权得到了充分保障。”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表示,在今后的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工作中,法律援助中心将继续努力保障被告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效,重点在基层。考虑到基层困难群众多,援助工作量大,案件补贴低的实际情况,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从调控案件结构入手,鼓励办案质量高、数量多的县(市)多申报项目案件,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对办案效果好、社会效果好、受援群众满意的案件多支付补贴,以引导律师办案,帮助更多困难群众。

同时,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还利用多媒体渠道宣传法律援助申请条件、途径和程序,依托法律援助工作站进社区(村)开展各类法治宣传,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组织现场咨询、开办法律讲座、走访残疾人、低保户、农民工等形式,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

2009年到2020年十一年间,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共受理“中彩金”项目案件2377件,发放项目资金470.61万元,为2777名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2亿2亿元,项目每投入1元钱,受援群众因此获益42元。

“每一分彩票公益金,都汇聚着爱心与善心。”合肥市法律援助中心主任陈洋说,法律援助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将把好事办好,把实事办实,切实让人民群众在“中彩金”法律援助项目中感受到幸福和平安,使“法援之盾”成为“大湖名城”的坚强守护者。

「中彩金」助力「法援之盾」守护大湖名城